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资料

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六日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0月16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禹越镇杭海路 333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敏先生

主要议程：

一、与会人員签到（14:00—14:30）；

二、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介绍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三、宣读股东大会须知；

四、律師、監事代表以及兩名股東代表共同參加計票和監票；

五、宣讀議案

1、《關於調整獨立董事津貼的議案》

2、《關於修訂〈公司章程〉並辦理工商變更登記的議案》

3.00《關於補選非獨立董事的議案》

3.01《關於補選全小飛先生為非獨立董事的議案》

3.02《關於補選金璐女士為非獨立董事的議案》

3.03《關於補選黃運通先生為非獨立董事的議案》

3.04《關於補選任鐵先生為非獨立董事的議案》

4.00《關於補選獨立董事的議案》；

4.01《關於補選蘇坤先生為獨立董事的議案》

4.02《關於補選李會先生為獨立董事的議案》

5.00《關於補選監事的議案》

5.01《關於補選李發現先生為監事的議案》

5.02《關於補選劉坤明先生為監事的議案》

六、股東發言及解答；

- 七、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 八、休会、统计现场及网络表决结果；
- 九、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 十、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二、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须知。

一、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做好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公司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三、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务必准时到达会场并参与签到登记以确认参会资格。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终止；到达现场但未能及时参加会议登记的股东、代理人及其所持股份数额不计入现场表决权数，不得通过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四、请参加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五、股东参加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应当事先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经大会主持人许可，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

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三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议案一：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现提请审议确定第四届董事会各独立董事的津贴调整为人民币8万元（含税）每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7日

议案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 序号 | 原章程条款 | 修订后的章程条款 |
|----|---|---|
| 1 | 第十六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 | 第十六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 2 | 第七十四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 第七十四条 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
| 3 |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不少于全体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设董事长一名。 | 第一百一十五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不少于全体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 |
| 4 |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十)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十)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 5 |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 第一百二十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副董事长均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
| 6 | 第一百二十二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 第一百二十二条 公司副董事长协助董事长工作，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董事长履行职务，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

| | | |
|---|---|---|
| 7 | <p>第一百三十四条</p> <p>...</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 <p>第一百三十四条</p> <p>...</p> <p>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p> |
| 8 | <p>第一百三十八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p>...</p> <p>（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p> <p>...</p> | <p>第一百三十八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p>...</p> <p>（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p> <p>...</p> |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以及章程备案等相应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7日

议案三：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由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补选仝小飞先生、金璐女士、黄运通先生、任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均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7日

附件一：

仝小飞先生，1977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陕西科技大学无机非金属材料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彩虹集团彩虹玻璃厂熔配车间熔配技术工程师，彩虹光伏玻璃项目熔配专业组组长，彩虹光伏玻璃厂熔配车间主任，彩虹合肥光伏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合肥彩虹新能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彩虹合肥光伏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西彩虹光伏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彩虹延安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咸阳彩虹光伏玻璃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彩虹集团有限公司规划科技部部长、科技委员会副主任兼办公室主任、投资审查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金璐女士，1993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曾任职北京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结算部、北京君和瑞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等岗位；2021年12月至今国铭铸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运通先生，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职山东省临沭县临沭镇镇长助理、临沭县委组织部办公室科员、办公室主任、临沭县委研究室副主任、临沂市委办公室行政科副科长、保密技术科科长、保密监督科科长、一级主任科员等职务，2023年4月至今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行政总监。

任铁先生，198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山东省高端会计人才。历任青岛信友财税咨询事务所审计，青岛美克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天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事业部财务总监，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国华金泰（山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议案四：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由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补选苏坤先生、李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均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补选将采取累积投票制。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7日

附件二：

苏坤先生，39岁，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博士，中共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CPA)。现任西北工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70432.0C）独立董事，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00438.HK）独立董事。曾荣获陕西高校青年杰出人才，陕西省教学成果一等奖、陕西高校人文社科优秀成果一等奖等。近年来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3项、教育部人文社科基金等省部级基金7项，专著2部，主编教材2部，发表SSCI国际期刊论文20余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重要期刊10余篇，CSSCI论文20余篇。

李会先生，1963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毕业于济南大学机械设计及制造专业，本科学历。曾任金晶（集团）有限公司镀膜车间主任、项目办副主任，金晶（集团）有限公司青岛金晶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加工玻璃厂厂长、研发中心主任，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加工玻璃部主任、副秘书长等职务。现任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会长助理等职务。

议案五：

《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监事会提名李发现先生、刘坤明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两位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补为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7日

附件三：

李发现先生，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山东苍松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山东新基德电器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山东新基德电器有限公司山东工厂总经理、山东金玺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瑞康医药（徐州）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山东金玺泰矿业有限公司成本管理部部长。

刘坤明先生，198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山东金玺泰矿业有限公司基建部部长、山东金秋阳光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山东圣泽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铭铸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等。